

红岩坪片区城中村改造配套基础设施项目（二期）- 红岩坪城中村与石河城中村连接道

洪水影响评价专家评审意见

2026年4月2日，重庆市荣昌区水利局主持召开了《红岩坪片区城中村改造配套基础设施项目（二期）-红岩坪城中村与石河城中村连接道洪水影响评价报告》（以下简称《报告》）专家评审会。参加会议的有荣昌区水利局相关科室以及邀请专家、重庆市荣昌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（建设单位）、重庆兴荣新成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（项目建设管理代理机构）、重庆元周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（洪评报告编制单位）的代表。会议成立了专家组（名单附后）。会上，建设单位代表介绍了项目背景及道路的基本情况，编制单位就《报告》编制情况和主要成果进行了汇报，向专家进行了认真咨询及讨论，专家组提出修改意见。会后编制单位根据专家意见进行了补充完善后，于2026年4月17日提交《报告》修改后的版本，经专家组再次复核，形成评审意见如下：

一、《报告》按照《洪水影响评价技术导则》（SL/T808-2025）和《重庆市建设项目水影响论证报告编制大纲（2023年修订版）》（渝水设[2023]10号）的要求进行编制，采用的资料基本满足编制要求，内容较全面。

二、《报告》提出评价范围为盐井河河口（盐井河与濑溪河交汇处）至艾家桥上游约370m处，评价河段全长约2.7km，评价范围基本合适；项目所在河道评价防洪标准采用50年一遇，K2+702.5中桥自身防洪标准采用100年一遇，河道整治工程防洪标准采用50年

一遇，导流建筑物防洪标准采用10年一遇，符合《防洪标准》（GB50201-2014）、《公路桥涵设计通用规范》（JTGD60-2015）、《水利水电工程等级划分及洪水标准》（SL252-2017）等相关规范要求。

三、《报告》中涉河建设方案介绍基本清楚，涉河建筑物为K2+702.5中桥和河道整治工程。

（一）K2+702.5中桥

涉河桥梁起点桩号K2+684.5，终点桩号K2+719.5，桥梁总长35m，桥梁总宽42.5m，与路线夹角60°。桥面设计高程为311.73m，梁底高程为310.03m。桥梁上部结构采用1x25m预应力钢筋混凝土现浇箱梁；下部结构桥台采用0.5m*0.5m的U台，桥台均采用重力台接桩基础。桥梁坡度为-0.5%，坡长465.923m。

（二）河道整治

河道整治工程中心线总长93.16m，新建护岸长186.51m（左岸92.01m，右岸94.50m）；机耕道长186.51m（左岸92.01m，右岸94.50m）。

护岸结构采用格宾笼镇脚+空心预制块护坡+机耕道。格宾笼镇脚高度设置为1.0m，宽度设置为1.0m，格宾笼镇脚埋深设置为1.0m，镇脚底增加15cm厚砂石垫层，沿基底外40cm范围内布置砂石垫层；护坡采用C20砼空心预制六棱块，护坡坡比1:2，C20砼空心预制六棱块厚度0.15m，边长0.3m，空心孔内植草皮，C20砼空心预制六棱块下铺厚度0.1m砂石垫层；机耕道采用20cm厚泥结碎石（左岸宽1~2m，右岸宽3m）。

四、《报告》利用荣昌气象站1959~2022年暴雨资料和《手册》等值线查值暴雨参数，采用推理公式法和综合瞬时单位线法推求评价河段设计洪水，方法可行；综合分析后推荐选择《手册》等值线查值暴雨参数用推理公式法计算的成果基本合理。

五、《报告》采用一维恒定非均匀流的基本方程，分析计算工程建设前后评价河段的沿程水位、过水面积和平均流速等水力要素变化情况，分析计算方法可行，成果可信。

六、《报告》洪水影响分析评价内容完整，工程建设对河道行洪的影响评价结论基本恰当，提出的补救措施基本可行。

七、《报告》结论内容基本完整，建议基本可行。

八、建议：当濑溪河和盐井河同时发生洪水时，涉河桥梁梁底安全净空不满足要求，无法排除上游流入的漂浮物，建议项目业主落实防洪抢险应急预案，确保涉河桥梁的运行安全。

专家组组长：江晓

2026年4月17日

